

2018 年度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部门决算

2019 年 10 月 15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18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于2012年3月15日批准设立，负责综合保税区的规划、建设、发展和协调服务工作。主要职责包括：

（一）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对保税区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拟定保税区发展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

（二）按照规定的权限，负责保税区内有关规划、建设、管理等事宜，开展国际交流合作，打造国际化投资招商信息平台；

（三）协调派驻保税区的海关、检验检疫等有关管理部门开展相关业务；

（四）组织协调和指导保税区内企业依法开展生产经营和保税业务；

（五）负责保税区日常综合管理工作。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来看，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部门决算由本级决算组成，无下级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上报经费差额表，编制及人员由东湖高新区管委会统一管理，实有在职人数17人，无

离、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 收 入 | | | 支 出 | | |
|---------------|-----------|----------------|---------------|-----------|----------------|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项 目 | 行次 | 决算数 |
| 栏次 | | 1 | 栏次 | | 2 |
| 一、财政拨款收入 | 1 | 2516.12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28 | 1936.81 |
| 二、上级补助收入 | 2 | | 二、外交支出 | 29 | |
| 三、事业收入 | 3 | | 三、国防支出 | 30 | |
| 四、经营收入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1 | |
|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5 | | 五、教育支出 | 32 | |
| 六、其他收入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3 | |
| | 7 | |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 34 |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5 | |
| | 9 | |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 36 |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37 |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38 | 579.31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39 |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0 |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41 |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2 |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3 |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4 | |
| | 18 | |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 45 |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46 |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47 | |
| | 21 | | 二十一、其他支出 | 48 | |
| | 22 | |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 49 | |
| | 23 | |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 50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4 | 2516.12 | 本年支出合计 | 51 | 2516.12 |
|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 25 | | 结余分配 | 52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26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53 | |
| 合计 | 27 | 2516.12 | 合计 | 54 | 2516.12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2+3+4+5+6）行；27 行=（24+25+26）行；51 行=（28+29+...+50）行；54 行=（51+52+53）行。

2018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 项目 | | | 本年收 入合计 | 财政拨 款收入 | 上级补 助收入 | 事业 收入 | 经营 收入 |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 其他 收入 | |
|----------------|---|------|---------------------|------------|------------|----------|----------|--------------|----------|---|
|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 | 科目名称 | | | | | | | | |
| 类 | 款 | 项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7 |
| | | | 2516.12 | 2516.12 | | | | | | |
| 201 | | |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 1936.81 | 1936.81 | | | | | |
| 20103 | | |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 1936.81 | 1936.81 | | | | | |
| 2010302 | | | 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 | 1936.81 | 1936.81 | | | | | |
| 212 | | | 城乡社区支出 | 579.31 | 579.31 | | | | | |
| 21299 | | | 其他城乡社区支 出 | 579.31 | 579.31 | | | | | |
| 2129999 | | | 其他城乡社区支 出 | 579.31 | 579.31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2+3+4+5+6+7）栏各行

2018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 项目 |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上缴上级支出 | 经营支出 |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 | | | | | |
| 类 | 款 | 项 | 1 | 2 | 3 | 4 | 5 | 6 |
| | | 合计 | 2516.12 | | 2516.12 | | | |
| 201 |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936.81 | | 1936.81 | | | |
| 20103 | |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 1936.81 | | 1936.81 | | | |
| 2010302 |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1936.81 | | 1936.81 | | | |
| 212 | | 城乡社区支出 | 579.31 | | 579.31 | | | |
| 21299 | |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 579.31 | | 579.31 | | | |
| 2129999 | |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 579.31 | | 579.31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4+5+6）栏各行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 收 入 | | | 支 出 | | | | |
|-------------------|-----|---------|---------------|-----|---------|----------------|-----------------|
| 项 目 | 行 次 | 决算数 | 项目（按功能分类） | 行 次 | 决算数 | | |
| | | | | | 小计 |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
| 栏 次 | | 1 | 栏 次 | | 2 | 3 | 4 |
|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 1 | 2516.12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30 | 1936.81 | 1936.81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 2 | | 二、外交支出 | 31 | | | |
| | 3 | | 三、国防支出 | 32 | | | |
| | 4 | | 四、公共安全支出 | 33 | | | |
| | 5 | | 五、教育支出 | 34 | | | |
| | 6 | | 六、科学技术支出 | 35 | | | |
| | 7 | |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 36 | | | |
| | 8 | |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 37 | | | |
| | 9 | |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 38 | | | |
| | 10 | | 十、节能环保支出 | 39 | | | |
| | 11 | |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 40 | 579.31 | 579.31 | |
| | 12 | | 十二、农林水支出 | 41 | | | |
| | 13 | |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 42 | | | |
| | 14 | |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 43 | | | |
| | 15 | |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44 | | | |
| | 16 | | 十六、金融支出 | 45 | | | |
| | 17 | |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 46 | | | |
| | 18 | |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 47 | | | |
| | 19 | |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 48 | | | |
| | 20 | |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 49 | | | |
| | 21 | | 二十一、其他支出 | 50 | | | |
| | 22 | |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 51 | | | |
| | 23 | |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 52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 24 | 2516.12 | 本年支出合计 | 53 | 2516.12 | 2516.12 | |
| 年初财政拨款结 转和结余 | 25 | |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 54 | | | |
|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 26 | | | 55 | | | |
|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 27 | | | 56 | | | |
| | 28 | | | 57 | | | |
| 总计 | 29 | 2516.12 | 总计 | 58 | 2516.12 | 2516.12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4 行=（1+2）行； 25 行=（26+27）行； 29 行=（24+25）行； 53 行=（30+31+...+52）行； 58 行=（53+54）行。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 项目 | | | 本年支出合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 | 科目名称 | | | |
| 类 | 款 | 项 | 1 | 2 | 3 |
| | | 栏次 | | | |
| | | 合计 | 2516.12 | | 2516.12 |
| | 201 |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 1936.81 | | 1936.81 |
| | 20103 |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 1936.81 | | 1936.81 |
| | 2010302 |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 1936.81 | | 1936.81 |
| | 212 | 城乡社区支出 | 579.31 | | 579.31 |
| | 21299 |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 579.31 | | 579.31 |
| | 2129999 |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 579.31 | | 579.31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1 栏各行=（2+3）栏各行。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表 6）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

元

| 人员经费 | | | 公用经费 | | | | | | |
|--------|----------------|----|--------|-----------|----|-------|-------------|----|--|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科目编码 | 科目名称 | 金额 | |
| 301 | 工资福利支出 | | 302 | 商品和服务支出 | | 310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 |
| 30101 | 基本工资 | | 30201 | 办公费 | | 31002 | 办公设备购置 | | |
| 30102 | 津贴补贴 | | 30202 | 印刷费 | | 31003 | 专用设备购置 | | |
| 30103 | 奖金 | | 30203 | 咨询费 | | 31007 |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 |
| 30104 |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 | 30204 | 手续费 | | 31013 | 公务用车购置 | | |
| 30106 | 伙食补助费 | | 30205 | 水费 | | 31019 |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 |
| 30107 | 绩效工资 | | 30206 | 电费 | | 31099 | 其他资本性支出 | | |
| 30108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 | 30207 | 邮电费 | | 304 |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 | |
| 30109 | 职业年金缴费 | | 30208 | 取暖费 | | 30401 | 企业政策性补贴 | | |
| 30199 |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 | 30209 | 物业管理费 | | 30402 | 事业单位补贴 | | |
| 303 |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30211 | 差旅费 | | 30499 |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 | |
| 30301 | 离休费 | | 30212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 | | | |
| 30302 | 退休费 | | 30213 | 维修（护）费 | | | | | |
| 30303 | 退职（役）费 | | 30214 | 租赁费 | | | | | |
| 30304 | 抚恤金 | | 30215 | 会议费 | | | | | |
| 30305 | 生活补助 | | 30216 | 培训费 | | | | | |
| 30306 | 救济费 | | 30217 | 公务接待费 | | | | | |
| 30307 | 医疗费 | | 30218 | 专用材料费 | | | | | |
| 30308 | 助学金 | | 30224 | 被装购置费 | | | | | |
| 30309 | 奖励金 | | 30225 | 专用燃料费 | | | | | |
| 30310 | 生产补贴 | | 30226 | 劳务费 | | | | | |
| 30311 | 住房公积金 | | 30227 | 委托业务费 | | | | | |
| 30312 | 提租补贴 | | 30228 | 工会经费 | | | | | |
| 30313 | 购房补贴 | | 30229 | 福利费 | | | | | |
| 30314 | 采暖补贴 | | 30231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 | |
| 30315 | 物业服务补贴 | | 30239 | 其他交通费用 | | | | | |
| 30399 |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 | 30240 | 税金及附加费用 | | | | | |
| | | | 30299 |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 | | | |
| 人员经费合计 | | | 公用经费合计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无数据。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 预算数 | | | | | | 决算数 | | | | | |
|-------|-----------|------------|---------|-----------|-------|-------|-----------|------------|---------|-----------|-------|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 | 公务接待费 | 合计 | 因公出国(境)费用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 | 公务接待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 小计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57.00 | 40.00 | 3.00 | | 3.00 | 14.00 | 20.45 | 9.80 | 1.83 | | 1.83 | 8.82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决算情况。其中，2017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调整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2+3+6）栏；3 栏=（4+5）栏；7 栏=（8+9+12）栏；9 栏=（10+11）栏。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 项目 |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本年收入 | 本年支出 | | | 年末结转和结余 | |
|------------|---|------|---------|------|------|------|------|---------|---|
|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 | 科目名称 | | | 小计 | 基本支出 | 项目支出 | | |
| 类 | 款 | 项 | 栏次 | 1 | 2 | 3 | 4 | 5 | 6 |
| | | | 合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1+2-3）栏各行；3 栏各行=（4+5）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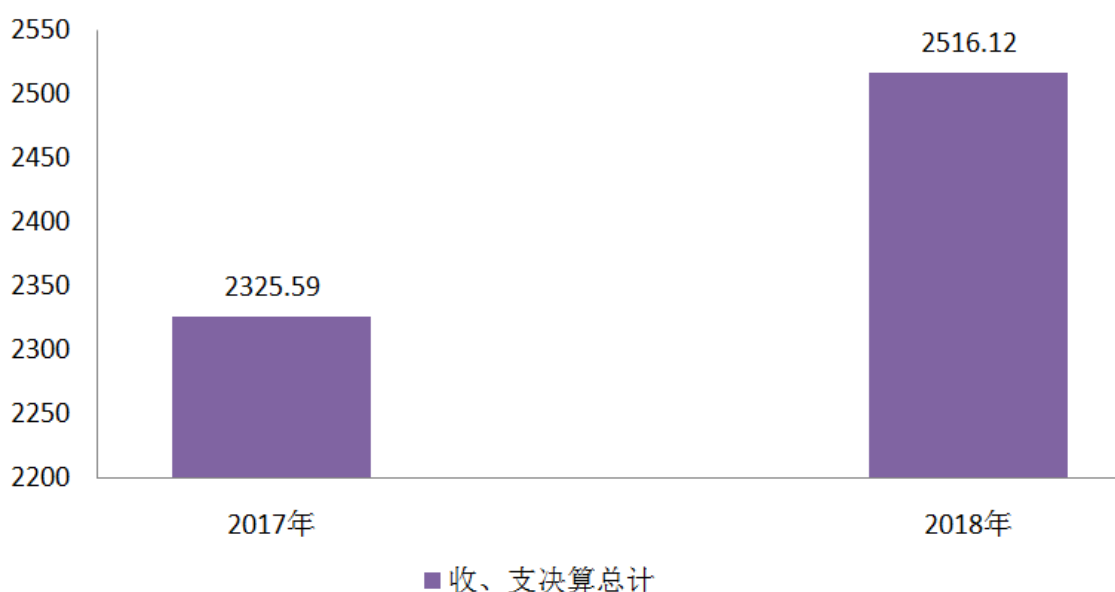
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支总计 2516.12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90.53 万元，增长 8.2%，主要原因是：1、2017 年列支自贸办经费 327 万元，2018 年无该项经费支出；2、2018 年列支园区道路清扫保洁、绿化和路灯电费 579.3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366 万元，主要增加了园区二期的道路清扫保洁费和路灯电费。3、招商经费中列支咨询策划经费 37 万元，较 2017 年增加 27 万元。4、由于二期封关，协警增加 10 人，费用较 2017 年增加 36 万元。5、2018 年开展综保区成立 5 周年宣传费 42 万元、新增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10 万元、新增园区办安全生产经费 6 万元，2017 年无此类经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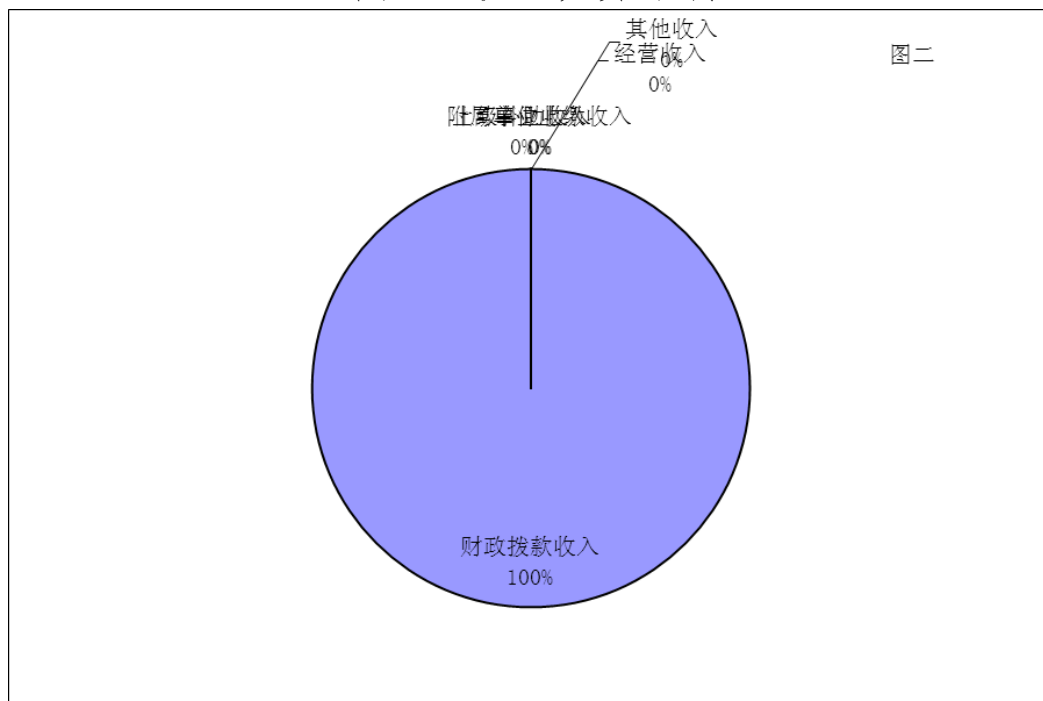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516.1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16.12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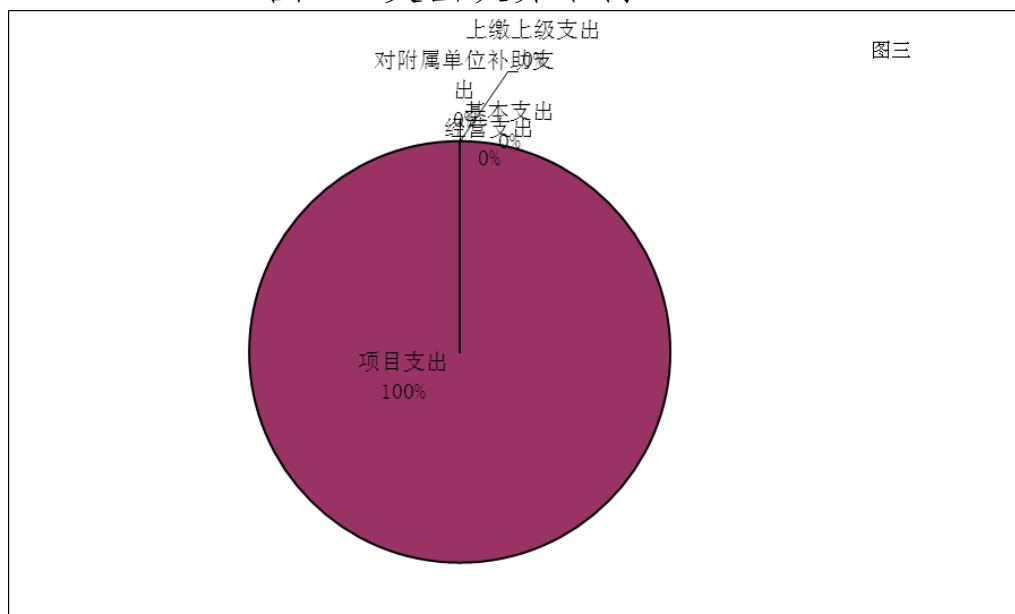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516.12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2516.12 万元，占本年支出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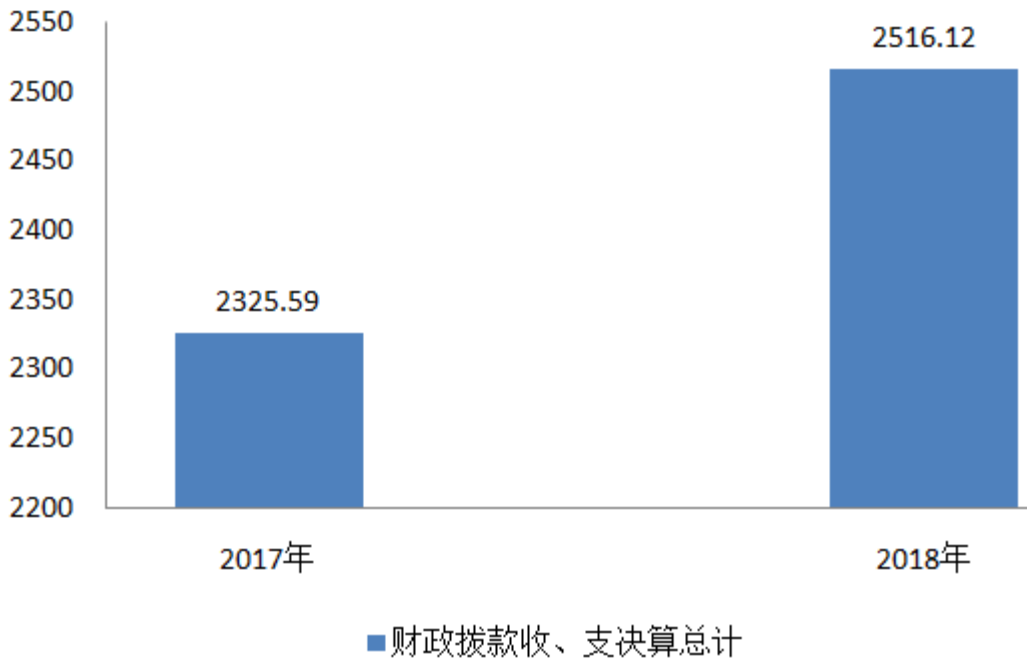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支总计2516.12万元。与2017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190.53万元，增长8.2%，主要原因是：1、2017年列支自贸办经费327万元，2018年无该项经费支出；2、2018年列支园区道路清扫保洁、绿化和路灯电费579.3万元，较2017年增加366万元，主要增加了园区二期的道路清扫保洁费和路灯电费。3、招商经费中列支咨询策划经费37万元，较2017年增加27万元。4、由于二期封关，协警增加10人，费用较2017年增加36万元。5、2018年开展综保区成立5周年宣传费42万元、新增文明创建工作经费10万元、新增园区办安全生产经费6万元，2017年无此类经费支出。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516.1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与2017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90.53万元，增长8.2%。主要原

因是:1、2017年列支自贸办经费327万元,2018年无该项经费支出;2、2018年列支园区道路清扫保洁、绿化和路灯电费579.3万元,较2017年增加366万元,主要增加了园区二期的道路清扫保洁费和路灯电费。3、招商经费中列支咨询策划经费37万元,较2017年增加27万元。4、由于二期封关,协警增加10人,费用较2017年增加36万元。5、2018年开展综保区成立5周年宣传费42万元、新增文明创建工作经费10万元、新增园区办安全生产经费6万元,2017年无此类经费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516.1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936.81万元,占77.0%;城乡社区支出579.31万元,占比23.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049万元,支出决算为2516.1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8%。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2516.12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

园区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574.01万元,主要成效:保障了园区和办公区域的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网络运行维护费、垃圾转运费、日常办公费、车辆运维费、保安和食堂劳务费等,基本保障了办公场所的日常运转;

招商工作专项273.66万元,主要成效:广告位租赁、各种招商活动宣传、标牌制作、展会及大型活动、招商接待、国内招商、出国招商、培训费等。2018年累计引进30亿元以上项目3个,引进1-30亿元项目9个,引进世界500强、中国500强及跨国公司研发机构2个,引进民营500强1个,完成亿元以上项目落地开工13个,推进落实金

宇物流配套园和崇华芯通移动存储产品封装基地等重点项目开工投产，新增工业“小进规”企业 2 家，园区招商引资总额 45.3 亿元，实现出口约 390 亿元人民币；

海关费用 800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运维费、协管员工资，保障驻区海关机构日常正常运转；

国检费用 237.83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运维费、协管员工资、人员津贴，保障驻区检验检疫机构日常正常运转；

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9.64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文明创建宣传、志愿者活动和文明创建学习培训等；

党建经费 35.33 万元，主要成效：综保区综合党委开展各类党员活动提供场地、场所建设、资料购置和专项活动经费等；

园区安全生产经费 6.34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应急演练及出具安全总结报告等；

园区资产运营专项 579.31 万元，主要成效：用于一、二期园区道路清扫保洁，绿化养护服务，园区道路路灯电费开支等。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20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6.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行政事务专项节约 13 万元，招商工作专项经费节约 77.34 万元，国检经费项目节约 11.17 万元，党建及文明创建基层工作专项节约 7.03 万元，园区安班费节约 3.66 万元。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9.31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579.31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二期封关 2017 年底才完成，2018 年列支园区道路清扫

保洁、绿化和路灯电费 579.31 万元。

六、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上报经费差额表，人员经费以及公用经费全部从东湖高新区管委会预算经费中支出，因此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为零，只有项目支出。

七、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只包括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本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9%，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5%，比年初预算减少 30.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度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因公出国(境)团组 1 次，1 人次，实际发生支出 9.8 万元。其中：住宿费 0.84 万元、旅费 8.35 万元、伙食补助费 0.31 万元、杂费 0.3 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与会展团组 1 个、1 人次，加强与中东欧国家的经贸交流，推动在捷克、匈牙利和保加利亚在谈项目落地。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0%；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本年度购置（更

新) 公务用车 0 辆, 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61.0%, 比年初预算减少 1.17 万元, 主要原因是 2018 年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的使用, 切实做到在公务用车方面认真执行上级文件规定, 严守纪律、严格管理、严格监督, 杜绝违纪违规行为发生。主要用于 1 辆公务用车日常费用, 其中: 养护费 0.37 万元; 燃料费 0.3 万元; 维修费 0.92 万元; 保险费 0.33 万元; 过路过桥费-0.09 万元 (ETC 退费 0.12 万元冲减当年过桥过路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8.8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63.0%, 比年初预算减少 5.18 万元, 主要原因是按照相关文件, 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范围和就餐人数、标准。主要用于对外交流和接待来访企业等方面的开支。

2018 年度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执行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费 8.82 万元, 共计 99 批次 785 人次 (其中: 陪同 238 人次)。其中: 用于招商引资 7.94 万元, 主要用于招商和调研的接待工作 85 批次 642 人次 (其中: 陪同 205 人次); 外省市交流接待 0.88 万元, 主要用于外省市各单位考察学习调研活动的接待工作 14 批次 143 人次 (其中: 陪同 33 人次)。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7 年减少 23.85 万元, 降低 53.8%, 其中: 因公出国 (境) 支出决算减少 26.6 万元, 降低 73.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 0.06 万元, 降低 3.2%, 公务接待支出决算增加 2.81 万元, 增长 46.8%。因公出国 (境) 费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7 年发生 3 次因公出国 (境) 费用, 6 人次, 2018 年较 2017 年出国减少 5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

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的使用，切实做到在公务用车方面认真执行上级文件规定，严守纪律、严格管理、严格监督，杜绝违纪违规行为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8.82 万元，与 2017 年公务接待费 6.01 万元相比，公务接待增加 2.81 万元，增长 46.8%，原因是随着综保区二期封关，相关接待活动增多。

八、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18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上年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关于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7 个，资金 2,516.12 万元。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2,516.12 万元。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基本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2019 年 5 月，根据《关于开展 2018 年度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工作部署，本部门组织对“行政管理事务类专项”、“招商工作专项”、“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海关经费”、“国检经费”、“文明创建专项”“园区日常维护专项”7 个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在项目绩效工作开展前，组成了绩效自评工作小组，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在 2018 年项目绩效自评的基础上，完善了评价个性指标体系，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方面开展了综合评价打分、现场访谈、问卷调查等工作，按期完成了以上 7 个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自评报告，按规定的要求上报预算绩效主管部门

（二）绩效自评结果。

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今年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无涉密项目）。

部门整体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02 万元，执行数为 2,516.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8%。主要产出和效果：

（一）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方面

2018 年，综保区全年工业投资预计完成 15.2 亿元，完成进度 101.0%；全年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可达 21.81 亿元。园区招商引资总额 45.3 亿元，完成进度 100.4%。实现出口约 390 亿元人民币；在库百万纳税企业约 23 家，入库金额 5.75 亿元，增幅达 13.0%，顺利完成财源建设全年任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单位营业收入增长率 256.0%，超额完成全年目标。

当前落后指标包括：1、工业产值全年预计可达 130 亿元，完成进度 72.2%；因情况特殊，经与企服局沟通，今年工业产值任务将视同完成。2、实际利用外资 0.86 亿美元，完成进度 40.0%，八大园区完成值排名第五；主要原因是今年下达的指标增长率较高，达 48.3%。3、高新技术产值预计全年完成 108 亿元，完成进度 60.0%。

（二）全面深化改革方面

2018 年综保办相关扩大开放改革事项共四大类 10 项，9 项完成，1 项基本完成。拓展新型贸易业态类，聚集包括楚天同创、弗睿等三家跨境孵化器运营单位，培育发展跨境电商产业；并探索完善外贸综合服务平台。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类，积极推进与机场集团合作建设“东湖陆港·光谷货站”；按照“一区两园”构想，推进综保区与花山港联动发展；积极招引企业打造平行进口车平台。增强国际物流服务功能类，

会同机场集团走访搜集高新区重点企业需求，拟定新增全货机货运航线计划；依托 DHL、城市货站等项目在综保区落地，为多式联运中心建设提供重要支撑。拓展全面对外开放功能类，安排人员参加自贸办组织赴上海、郑州等地考察学习活动，并就武汉市建设内陆自由贸易港提出意见建议。

深入开展干部进企业系列活动，继续服务富士康等区外企业及 DHL、民生等区内企业，推进解决补贴兑现、宿舍安置、开工手续办理等问题超过百个。积极组织企业申报第十一批 3551 人才，12 家通过园区初审，9 家通过复审进入答辩。

（三）全面依法治国方面

通过党委中心组学习、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等形式，将党章党纪学习常态化、制度化。深入开展了“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活动，增强投身国家安全建设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健全法律顾问制度，进一步营造强化依法决策、科学决策、民主决策氛围。

定期开展园区不安定因素和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妥善处置各类矛盾和园区企业来电来函来访。积极配合做好“两会”、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等重要活动及节假日期间维稳工作，正确引导、有效防范网络舆情炒作，保障意识形态领域安全。认真履行海关特殊监管区安全生产专委会职责，定期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巡查，及时摸排园区隐患问题，并严格督促做好整改和预防工作，全年组织联合安全检查 15 次，现场查处和排除区内企业安全生产隐患 200 余项；安全生产月组织消防和应急演练 5 场。创新引进第三方服务机构，通过“两化”系统完成对标检查 652 次，登记隐患 1008 条，整改 995 条，整改完成率 98.71。

调整园区文明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规范健全志愿服务组织机构和

队伍，志愿者占比达 100.0%。与佛祖岭 B 社区结对共建，常态化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强化公共场所和工作场所文明宣传，配合做好全市季度测评迎检工作。

（四）全面从严治党方面

积极部署 2018 年园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制定印发了《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 2018 年党风廉政建设和纪律检查工作要点》；综合党委书记与下属五个支部书记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层层传导压力。扎实开展基层作风巡查，针对自查自纠中梳理出的“微腐败”和“新衙门作风”问题，迅速行动、深入研究，制定专项整改方案，建立责任领导挂牌督办、责任单位具体落实、纪检办督察督办的整改责任体系，取得阶段性成果。

认真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通过赴洪湘鄂西革命根据地旧址参观学习、参观中国共产党纪律建设历史陈列馆等活动，进一步增强党性意识。强化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定学习计划，按部就班推进。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制，定期组织开展意识形态、思想政治专题学习；加大新闻宣传稿件审批工作，强化网站的管理和舆情的监控，引导正确的价值观和舆论导向。

开展“读红色经典 学英模精神 做合格党员”朗读活动，进一步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向心力。指导基层党支部开展“支部建设标准化、组织生活常态化、管理服务精细化、工作制度体系化、阵地建设规范化”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定期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创造性完成“5+N”主题党日活动。

存在的问题：①预算编制不够准确性、预算的执行率存在偏差。2018 年，综保办部门整体预算支出资金 3,002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

2,516.12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83.8%。预算支出与实际支出存在偏差；②在日常管理与宣传教育中，极少数干部职工自觉学习意识不够，宣教方式较为单一；③少数同志对文明创建工作的认识不足，工作力度还需提高；④园区文明创建对外宣传的氛围还不浓厚；⑤干部职工服务基层服务企业的方式方法还不丰富，服务质量和效能有待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进一步加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预算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合理性，坚持以《预算法》为中心，以节约费用为重点，抓好单位财务管理工作，在各级机关的正确领导下，依靠全体财务人员共同努力，以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严格遵守《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为综保区的管理和发展提供了优质的服务，较好地完成了各项财务工作；②进一步丰富宣传教育方式，加强精神文明创建工作，提高综保办职工的服务意识，让综保办的企业得到更优质、高效地服务；③综保办涉及的固定资产有所使用的范围广，人员多，单位多等特点，2019 年财务人员要积极配合资产管理部门，做好本部门的资产管理工作，合规合法处理处置资产，防止国有资产的流失；④2019 年将紧密结合目前预算绩效管理中的管理环节运行不够完整，考核标准制定不够具体等薄弱环节，充分利用第三方社会服务力量，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细化绩效考核标准，加强全面成本控制，优化工作流程等。

行政管理事务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11 万元，执行数为 589.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2%。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圆满完成了公务车辆的日常运行维护，综保办公务车辆鄂 A2057W 分别于 2018 年 5 月和 2018 年 10 月完成了两次保养；二是超额完成了审计

咨询工作，2018年度综保办委托武汉康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完成了2017年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三是圆满维持了在职人员数量，2018年综保办总编制人数16个，在职实有人数17人；四是圆满将运费经费变动比率控制在5.0%以内，综保办2017年度办公运行经费为387.21万元，2018年办公运行经费为391.34万；五是圆满将项目预算执行率控制在90.0%以上，综保办2018年预算经费为601万元，实际支出为582.82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为97.0%；六是圆满将联检大楼物业服务人员平均成本控制在150元/人/天以内，综保办2018年联检大楼物业服务人员为17人，全年的劳务成本为877,731.84元。每人每天的劳务成本为141.46元；六是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收集了15位被调查人员的调查问卷，确定综保办B楼及申报大厅办公工作的正常开；七是通过调查问卷，确定服务对象对综保办履职效果的满意。

存在的问题：①需要进一步加强行政管理事务的内部控制的制度建设。综保办尚未建设关于行政管理专项事务的内部制度。②需要进一步完善预算的编制和绩效目标的科学设置。2018年综保办接待经费预算数为14万元，实际支出8.8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63.0%，尚有5.18万元预算支出指标未能有效使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进一步完善行政管理事务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以确保行政管理事务有效地开展，行政管理事务经费合规使用。②结合综保办行政管理的实际工作，进一步完善行政管理事务绩效目标的设置。③厉行节约，在确保维持正常工作条件情况下，节省固定开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招商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337万元，执行数为264.84万元，完成预算的78.6%。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基本

完成火车站立柱广告宣传，完成目标 99.6%，与武汉忠正嘉誉传媒有限公司签定广告租赁合同 79.7 万元，委托武汉忠正嘉誉传媒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6 日-2019 年 1 月 5 日在武汉火车站西广场进站口外发布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的宣传口号和宣传画面；二是基本完成媒体宣传，综保区 B 栋大厅有沙盘宣传、2018 年委托武汉京润楚文化传媒公司制作了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五周年纪念画册及纪念文集，2018 年度没有制作电视媒体宣传；三是超额完成招商引资预算目标，计划完成招商引资总额 45.12 万元，2018 年综保办实际完成招商引资总额 45.99 亿元，招商引资完成率 101.9%；四是未能完成境外出访预算目标。2018 年综保办实际完成境外出访 1 次，2018 年武汉市科学技术局组织戴希主任赴匈牙利、捷克、保加利亚等地访问；五是超额完成 30 亿元以上项目引进，2018 年综保办实际引进 30 亿元以上的项目 3 个，完成目标值 150.0%；六是超额完成“小进规”企业的预算目标，2018 年综保办实际完成工业企业“小进规”新增数 2 户（鸿盛华全球航空服务产业园、万安通复合再制造科技有限公司）；七是超额完成大型招商推介活动的预算目标。2018 年度综保办组织了跨境电商企业座谈会、义乌会费、东湖高新区集中开工仪式、2018 年英国伦敦国际展会共 4 次大型招商活动；八是严格履行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安全生产专委会领导小组职能，确保区域安全生产“零事故”；九是超额完成项目投资完成率，2018 年综保办计划全年工业投资 15 亿元，实际完成工业投资 15.28 亿元，项目投资完成率 102.0%；十是能完成外资投资目标，2018 年综保办计划利用外资 2.15 亿美元，实际利用外资 0.96 亿美元，新增外资投资完成率为 44.7%；十一是圆满完成园区企业税收收入增长率的预算目标。2017 年税收入库金额 44,998 万元，2018 年税收入库金额 54,118 万元，园区企业税收

收入实际增长率为 20.3%；十二是圆满完成亿元以上项目开工的预算目标，2018 年预计完成亿元以上项目开工 13 个，实际完成亿元以上项目开工 13 个；十三是圆满完成改革创新社会效益的预算目标，2018 年综保办完成了 11 项片区改革事项，首获省内开展海关特殊监管区域企业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全省首次实现“湖北省进口肉类指定查验场”美国水果直接进口业务，武汉关区首家获批实施跨境直购进口“集中图审、集中查验”监管模式的海关特殊监管区，持续推进“先出区，后报关”、“分类监管”等创新成果推广，当好武汉市申报国家第三批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的先锋队、形象兵，以及跨境保税进口备货业务（1210 保税业务）的试验田；十四是 2018 年综保办招商工作项目发挥了综合区政策优势，做大企业增量，扩大产业规模，确保损毁商引资和经济发展抓出了实效；十五是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综保区招商宣传效果的基本满意，但需要进一步丰富宣传手段，加大宣传力度。

存在的问题：①需要进一步加强招商工作的内部控制的制度建设。综保办尚未建立关于招商工作的内部控制制度；②需要进一步完善预算的编制和绩效目标的科学设置。2018 年招商工作中国内招商经费预算数为 47 万元，实际支出 25.27 万元，预算执行率 53.8%，尚有 21.73 万元预算支出指标没有有效使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进一步完善行政管理事务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以确保行政管理事务有效地开展，行政管理事务经费合规使用；②结合综保办行政管理的实际工作，进一步完善行政管理事务绩效目标的设置；③综保办清醒认识到，园区发展面临诸多的挑战和压力。一是国际外贸形势严峻，产业发展后劲不足。近年来外贸企业受国际环境不稳定、不确定因素影响较大，投资信心不足、投资计划放缓甚至搁

浅等问题频出，新项目支撑明显不足，经济增长压力较大。二是区域同质竞争加剧，前有标兵后有追兵。目前武汉市已获批三个综保区中，东湖综保区虽是全省首家，也拥有一定的比较优势，但功能近似、产业近似，且面临海关总署综合排名压力；亟需市级层面加强统筹和定位，协同三个区域发展，形成助推武汉外贸弯道超越的有效合力。三是配套资源亟待完善，社区功能需要尽早布局。随着企业的逐步增多，生产生活配套不足成为留人拴心的极大制约，将加强医疗教育及社会事务管理等资源的提前布局。

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2 万元，执行数为 35.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1%。主要产出和效果：一超额完成党员活动开展次数，2018 年综保办共开展东湖绿道徒步、湘鄂西革命根据地爱国主义教育、意识形态领域舆情管控专题教育、中共五大会址反腐倡廉学习、天子山革命教育基地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湖北大学熊友华教授宣讲习近平视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红色经典朗读比赛、参观江夏革命纪念馆共 8 次党员活动；二是超额完成入党积极分子人数，2018 年综保办确定入党积极分子 6 名；三是超额完成党团专题会议次数，2018 年综保办完成了 12 次“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四是圆满完成阵地建设质量目标，综保办 2018 年 10 月份，按照高效、实用原则，高标准建成了综保区“光谷·光明书屋”，高质量建成综保区荣誉室，园区红色阵地新增一大“硬件”；五是圆满完成支部班子选优工作，指导瑞声科技和海晨物流党支部完成第一届支部委员会选举工作，调整企业联合党支部支委会；六是超额完成项目成本节约的预算目标，2018 年综保办综合党委党群工作实际项目成本节约率 15.9%；七是圆满完成了廉政建设工作，并产生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七是圆满

完成志愿服务活动的预算目标。积极组织开展党员进社区活动，帮助社区困难群众实现“微心愿”；八是圆满完成预算目标，综合党委党群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政治和组织保障；九是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确定服务对象对综保区党群工作的基本满意。

存在的问题：①需要进一步加强综合党委党群工作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综保办尚未建立关于综合党委党群工作的内部控制制度；②需要进一步综合党委党群工作预算资金的执行。2018年度综保办综合党委党群工作专项经费预算数为42万元，实际支出数为35.3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4.1%，尚有6.67万元预算支出指标没有使用。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进一步完善综合党委党群工作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以确保结合党委党群工作有效地开展，党委党群工作经费合规使用；②2019年，综保办党委党建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压紧压实管党治党责任，形成大抓基层、大抓支部的良好态势。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全面提高党建水平，用高质量党建引领园区实现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和庆祝建国70周年；③引导理论武装走深走实。综合党委要先学一步、学深一层，带头学、带头讲，分领域、分层次、分专题抓学习；④支部建设典型引路，整体推进。特别是要强弱项、补短板、抓好非公企业党建工作；⑤加强督办，促进落实。积极应对新形势新挑战，直面困难，敢于担责，转变作风，知行合一。

海关经费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执行数为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超额完成报关单量。实际完成报关单9万单；二是超额完成新增海关备案

企业。新增海关注册备案企业 150 户；三是申报进口货物海关通关时间 3.5 小时，较 2017 年缩短 47.6%，出口货物海关通关时间 0.77 小时，较 2017 年缩短 66.4%，无论是海关通关时间，还是整体通关时间均优于全国平均水平，走在关区前列；四是定期开展数据核查和内控分析，2018 年综保办海关各科室定人定岗定时开展数据核查和内控分析，每月撰写内控分析报告，及时反馈风险隐患和整改情况，着力推动常态化内控工作开展。在做好内部监督的基础上，加强外部监督，邀请来自地方政府、重点企业、报关企业、新业态企业的人员组建特邀监督员队伍，支持监督员在行风建设、作风建设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五是未能有效地完成业务成效的宣传，2018 年综保办海关对业务成效的总结提炼宣传还不够，推进落实默默苦干干出成效的多，归纳总结经验做法大力宣传的少；六是未能有效地完成准军事化纪律部队建设，2018 年综保办海关准军事化纪律部队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特别是在注重内务细节规范上，还需进一步加强，内务督察检查指导还需常态化；七是圆满完成稽查作业办结工作，2018 年综保办海关开展稽查作业 26 家，办结 24 家，稽查作业办结率 92.3%；八是圆满完成打击走私工作，2018 年综保办海关开展“国门利剑 2018”联合打私专项行动，严厉打击枪支、毒品、粮食、冻品、濒危物种等走私活动，坚决堵住“洋垃圾”等有害货物流入渠道，有效维持辖区良好的进出口秩序；九是有效地开展“邻里守望、情暖武汉”志愿服务活动和“我们的节日”活动；十是获得多次社会各界的荣誉奖章，综保办海关在 2018 年 2 月被人社部、海关总署授予“全国海关系统先进集体”，在 2018 年 11 月被海关总署党委授予“海关基层党建示范品牌”。获评东湖高新区年度综合考评突出贡献单位、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胜单位，被总关评为

2017-2018 年度先进基层党组织。

存在的问题：①党建工作还有短板，各支部党建工作能力还不平衡，推进力度还不均衡，党内政治生活还有待进一步规范完善；②对业务成效的总结提炼宣传还不够，推进落实默默苦干干出成效的多，归纳总结经验做法大力宣传的少；③准军事化纪律部队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特别是在注重内务细节规范上，还需进一步加强，内务督察检查指导还需常态化，避免紧一阵、松一阵。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进一步加强海关党建工作，推进党内政治生活进一步规范完善；②加强对业务成效的总结提炼宣传；③进一步加强准军事化纪律部队建设，特别是注重内务细节规范，使内务督察检查指导常态化；④综保办海关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始终坚持政治统领，切实坚定“两个维护”，深入贯彻重大决策部署，认真推进机构改革，不断强化改革创新，积极营造“两个氛围”，深入推动“五关建设”，切实强化监管服务，积极服务地方发展，为建成“世界光谷”添砖加瓦，为建设新海关不懈奋斗。

国检经费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9 万元，执行数为 237.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5%。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未能完成报检查单预计目标。2018 年综保办国检实际报检单总量 7526 单。完成目标值 75.3%；二是圆满完成新增国检注册备案企业数量。2018 年综保办国检实际新增国检注册备案企业 65 户；三是及时学习传达上级有关机构改革的部署精神，圆满完成上级精神的学习目标。2018 年综保办国检及时学习传达上级有关机构改革的部署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提高干部职工的理论水平和政治站位；四是圆满完成党组部

署的重点工作。2018 年综保办国检坚决落实武汉海关党组各项重点工作部署，按照“三统三同三共”的要求与东湖海关积极配合，成立业务协调小组，建立信息共享机制，推出“1+1”联合查验方案，圆满完成申报资质整合、通关单整合、申报整合、查检合一等重大业务任务；五是圆满完成检验整体通关时间预计目标。检验检疫流程时长压缩成效显著；六是圆满完成农产品保税集货出口模式，实现农产品出口提速降费；七是圆满完成与国际贸易先进规则接轨目标，推动湖北成为我国生物医药产业的重要一极；八是良好地履行了工作职责，保障了国检工作的有效进行；九是通过调查问卷的方式统计服务对象对 2018 年综保区国检服务效果的基本满意。

存在的问题：①需要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的有效使用。2018 年度综保办国检工作专项经费预算数为 249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237.8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5.5%，尚有 11.17 万元预算支出指标没能有效使用；②需要进一步加强跨境电商监管。

下一步改进措施：①需要进一步加强预算资金的有效使用；②加强跨境电商监管。针对电商正面清单中涉及其他食品 HS 编码申报的问题，对敏感税号下商品“双备案”进行准入研判，扩大对有质量缺陷的跨境电商商品信息收集范围，增加对重点商品的判图比例，对含有疫情风险的进口商品进一步加大监管力度；③规范整合申报。针对入区货物抽中施检流程发生重大改变时，对综保区进出区货物检验检疫申报进行规范，按照“一线检疫、二线检验”的原则，引导企业规范申报，防止出现重复施检或逃检的情况；④自贸区海关政策研究。推动海关各项自贸区改革措施在基层落地，深化自贸区、跨境电商等政策研究，为海关改革创新献言献策。

园区管理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4%。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超额完成开展文明创建专题活动目标，2018 年综保办开展文明创建专题学习实践活动 4 次；二是圆满完成组织知识测试目标，2018 年综保办组织知识测试 2 次；三是圆满完成法治知识测试，组织开展法治知识测试活动，实现全员参加宣教知识测试，全员通过宣教知识测试；四是完成文化阵地建设，2018 年综保办高标准建成了综保区“光谷·光明书屋”，累计购置各类图书 3000 册；组织开展读书会活动、“书香科室”和“书香家庭”评选。综保区鄂旅投·粮油集团 ICE 法治文化教育宣传中心入选全省首批“省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场馆；五是强化文明创建工作，建立志愿者服务队，推进志愿者注册全覆盖，成立综保区青年突击队，随时应对突发事件，开展迎军运宣传教育及志愿活动，向园区机关、结对社区、园区企业广泛宣传军运会东道主文明公约及应知应会知识，开展文明餐桌行动系列活动，设置文明餐桌公益广告，引导干部职工杜绝餐桌浪费不良习惯影响；六是深入开展综保区营商环境专项整治及干部进企业系列活动。通过召开营商环境座谈会、上门服务、主动对接，跟踪服务富士康等区外企业及宏鼎、民生等区内企业，推进解决补贴兑现、宿舍安置、开工手续办理等问题近百个；六是服务对象对综保区文明办开展文明创建活动的满意。

存在的问题：①日常管理与宣传教育中，极少数干部职工自觉学习意识不够，宣教方式较为单一；②少数同志对文明创建工作的认识不足，工作力度还需提高，园区文明创建对外宣传的氛围还不浓厚；③干部职工服务基层服务企业的方式方法还不丰富，服务质量和效能有待进一步提高。

下一步措施：2019 年综保办将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坚持党的领导，加大工作投入，丰富工作载体，创新工作思路和模式，深化干部职工对文明创建工作的主体意识，自觉投身到文明创建活动中去，将文明创建工作与基层党建工作紧密结合，把挖掘身边的好人、好事和身边的典型贯穿于创建全过程，不断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质量，为东湖综保区在湖北自贸区武汉片区的建设发展中营造良好文明环境。

园区管理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3 万元，执行数为 579.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8%。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做到了道路清扫次数为每天早晚两次，完成了道路清扫保洁；二是圆满完成了园区日常维护管理制度的建设，建立了园区日常维护管理的监督机制和项目考核机制；三是园区日常管理 workflow 大部分得到了有效执行，但考勤有短期缺编；四是提升园区企业工作生活质量，不断加大工作力度，解决入驻等企业员工的交通出行问题，协调高新区建设局，优化调整周边微循环公交线路，为广大员工出行进一步创造便利；五是超额完成园区绿化覆盖面积，2018 年综保办实际绿化总覆盖面积为：26.53 万平方米；六是超额完成园区清扫覆盖面积，2018 年综保办实际清扫总覆盖面积为 85.34 万平方米；七是服务对象对综保区维护效果的基本满意。

存在的问题：①综保办园区日常维护项目绩效目标设立不够细化。未覆盖项目产出的各个方面，不利于从各个环节全方位地对项目进行考核，不便于项目实施完成后的绩效分析；②园区日常维护未能得到有效地使用。如：2018 年度园区日常维护经费中的综保办一期绿化养护经费预算数为 137 万元，实际支出 111.6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75.0%，

尚有 38.72 万元预算支出指标未能有效使用。

下一步措施：①综保办将进一步提高对园区日常维护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关注度，建立完善的项目绩效评价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②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提升对项目的前期预算管理，进一步增强预算的刚性约束，严格按预算执行，需要调整的，严格按预算调整审批程序进行调整；加强对预算资金分配使用的科学性，加强制度建设，完善体制机制，确保项目的全过程良好运作，使财政资金达到最大效益。

附件：7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和 1 个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十、2018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上报经费差额表，人员经费以及公用经费全部从东湖高新区管委会预算经费中支出，因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本单位上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也为0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度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43.1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43.1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43.1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武汉东湖综合保税区建设管理办公室共

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无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第四部分 2018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2018 年，东湖综保办紧紧围绕《东湖高新区 2018 年绩效管理工作目标》中对应的“4 张成绩单”项目任务，积极部署、主动协调，在各职能部门的指导支持下与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下，在进一步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及海关监管设施和园区内外产业生活配套，搭建完成“招商大平台”，进一步联合海关、国检等部门，创新监管制度和服务机制，依法治国、从严治党等方面均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效。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序号 | 重要事项 | 工作内容及目标 | 完成情况 |
|----|-------------------------------|---|---|
| 1 | 进一步完善园区基础设施及海关监管设施和园区内外产业生活配套 | 完成 300 个充电桩的建设任务，综保区内市政道路应基本建成，配合综保投完成保税光电子产业园和第二卡口产业园项目的规划方案编制工作，工业投资预计 15 亿元，保障综保区良好的投资环境，保证服务对象对综保区园区建设工作的满意程度 | 圆满完成 300 个充电桩的建设任务；圆满完成综保区内市政道路建设，满足该区域进驻企业包括光电子产业园和绿地铂选等项目建设生产需求；圆满完成保税光电子产业园和第二卡口产业园项目的规划方案编制工作，今年两大项目均已顺利开工；超额完成工业投资。2018 年综保办完成工业投资 15.28 亿元，工业投资完成率 102.0%；基本完成园区优化建设，确实解决入驻等企业员工的交通出行问题，协调高新区建设局，优化调整周边微循环公交线路，为广大员工出行进一步创造便利；基本完成拆迁协调工作。2018 年 9 月以来，共召开包括征地拆迁协调，水电协调、杆线迁改协调等专题会议 15 次，2018 年综保区内的所有房屋拆迁已全部完成，为企业入驻创造了良好环境；服务对象对综保 |

| | | | |
|---|------------------------------|--|--|
| | | | 区园区建设工作的基本满意。 |
| 2 | 搭建完成“招商大平台”，引进一批国内外优质企业入驻发展。 | 引进 30 亿元以上项目 2 个，引进 1-30 亿元项目 8 个，引进民营 500 强公司 1 个，全年预计工业产值 130 亿元，预计利用外资 2.15 亿元，高新技术产值 180 亿元，完成重点项目开工投资，计划完成亿元以上项目落地开工 13 个，2018 年预计招商引资到位资金总额 45.12 亿元，有效地开展干部进企业系列活动，拓展新型贸易业态类，助力中国（武汉）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通过问卷调查的方式，保证服务对象对招商工作的满意程度 | 实际完成引进 30 亿元以上项目 3 个；引进 1-30 亿元项目 9 个，引进民营 500 强 1 个；未能完成工业产值目标，工业产值完成进度 72.2%；未能完成利用外资目标，实际利用外资 0.857 亿美元，完成进度 40.0%；未能完成高新技术产值目标，高新技术产值 108 亿元，完成进度 60.0%；圆满完成重点项目开工投资。落实了金宇物流配套园和崇华芯台安县移动存储产品封装基地等重点项目开工投资。圆满完成招商引资的目标；亿元以上项目及及时落地开工 14 个；超额完成引入内外资投资额。2018 年实际完成招商引资 45.99 亿元；圆满完成服务企业的目标。深入开展干部进企业系列活动，继续服务富士康等区外企业及 DHL、民生等区内企业，推进解决补贴兑现、宿舍安置、开工手续办理等问题超过百个；中国（武汉）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成功获批，聚集包括楚天同创、弗睿等三家跨境孵化器运营单位，为跨境电商发展争取良好外部环境、奠定坚实发展基础；服务对象对综保区园区招商工作基本满意。 |
| 3 | 进一步联合海关、国检等部门，创新监管制度和服务机 | 计划海关报关单总量超过 8 万单，计划国检报检单总量超过 1 万单，计划国检报检单总量超过 1 万单，计划增长 2018 年税收，用以反映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实现农产品出口提速降费，为 | 完成报关单 9 万单；未能完成报检查单预计目标，实际报检单总量 7526 单，完成目标值 75.3%；提升通关效率，申报进口货物海关通关时间 3.5 小时，较 2017 年缩短 47.6%；出口货物海关通关时间 0.77 小时，较 2017 年缩短 66.4%；圆满完成海关稽查作业办结目标，稽查作业办结率 92.3%；完成农产品保税集货出口模式，实现出口提速降费；税收收入增长率为 20.3%；完 |

| | | | |
|---|------------|---|--|
| | 制。 | 生物医药产业发展提速减负。 | 成与国际贸易先进规则接轨，推动湖北为我国生物医药产业的重要一极。 |
| 4 | 依法治国、从严治党。 | 计划入党积极分子人数 ≥ 2 ；高质量、高标准地完成阵地建设提档升级；及时完成优选班子工作；加强党章党纪学习，强化纪律建设；解决社区困难群众的实际问题；服务对象对综保区党群工作的满意程度。 | 超额完成预算目标，确定入党积极分子 6 名；高标准建成了综保区“光谷·光明书屋”、高质量建成综保区荣誉室；指导瑞声科技和海晨物流党支部完成第一届支部委员会选举工作，10 月份，调整企业联合党支部支委会；开展廉政专项整治，传播了正能量；积极开展党员进社区活动，帮助社区困难群众实现“微心愿”；服务对象对综保区党群工作的基本满意，后期将进一步加强党建文化学习。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六)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九)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

及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各单位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